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来技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东来技术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2020年9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18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6,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9,508,571.9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7,091,428.10元。截至2020年10月1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0年10月19日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61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0,709.14 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43,125.00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对于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配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万元)
1	彩云智能颜色系统建设项目	14,800.00	12,384.14
2	万吨水性环保汽车涂料及高性能色漆（一期扩建及技改项目）项目	21,825.00	21,825.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00.00	6,500.00
合计		43,125.00	40,709.14

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1、闲置募集资金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低风险投资产品（风险等级在 R2 及以下）。

2、闲置自有资金为控制风险，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风险等级在 R2 及以下）。

（三）决议有效期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24 个月。

（四）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7,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流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流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七）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八）审议程序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流管理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进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7,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 鹏



于 力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